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DERN MEDIA HOLDINGS LIMITED

現代傳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

關連交易：貸款協議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四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邵先生訂立貸款協議，據此，本公司提供一筆9.38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百萬元)的定期貸款(即貸款)予邵先生。由於邵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故彼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根據貸款協議向邵先生提供貸款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貸款協議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四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邵先生訂立貸款協議，以為邵先生的投資提供資金。本公司須使用本集團的可動用內部資源向邵先生提供9.38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百萬元)的無抵押貸款。貸款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於下文。

日期	:	二零一七年十月四日
借款人	:	本公司
貸款人	:	邵先生
本金額	:	9.38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百萬元)
期限	:	二零一七年十月六日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利率	:	每年3%
付款及還款	:	借款人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償還貸款本金額連同所有應付利息。

借款人有權申請提早還款，惟受限於每次提早還款不得低於人民幣2百萬元的規定。

訂立貸款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貸款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包括利率)乃由本公司與邵先生經參考普遍的商業慣例及貸款的本金額後公平磋商而定。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貸款協議符合正常商業條款，乃基於本集團對邵先生的信用評估而訂立。考慮到借款人令人信納的資產支持以及貸款將產生的預期回報，董事認為，貸款協議項下的交易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基於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邵先生為貸款的貸款人的理由，彼被視為於貸款協議及協議擬訂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已放棄就董事會批准交易的相關決議案投票。

一般資料

與本公司有關的資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從事雜誌出版、提供廣告代理服務、數字出版業務、藝術品貿易及電視製作業務。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貸款人邵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因此，邵先生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根據貸款協議向邵先生提供貸款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提供貸款的一項或以上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b)條，提供貸款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賦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現代傳播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普通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貸款」	指	本公司根據貸款協議提供予邵先生的定期貸款9.38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百萬元)
「貸款協議」	指	本公司與邵先生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四日的貸款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提供予邵先生的貸款9.38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百萬元)
「邵先生」	指	邵忠先生，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
「百分比率」	指	上市規則第14.07條項下的百分比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臺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現代傳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邵忠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a)執行董事邵忠先生、黃承發先生、莫峻皓先生、楊瑩女士、李劍先生及DEROCHE Alain先生；(b)獨立非執行董事江南春先生、王石先生、歐陽廣華先生及高皓博士。